

证券代码：832905

证券简称：信源小贷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## 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2023年1月18日，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临高正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高正源”）签订《农贸市场承包经营合同》。由临高正源承包位于海南省临高县调楼镇博兴路的农贸市场，合同承包期为一年，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，合同总价为50000元/年。该农贸市场为抵债资产，价格公允、公平，符合市场定价政策，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，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。

公司董事、股东黄召华、股东王项各持有临高正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50%股权，故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关联董事黄召华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临高正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美良街道美良农贸市场 1 号

注册地址：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美良街道美良农贸市场 1 号

注册资本：50 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集贸市场管理服务

法定代表人：王瑛

联关系：公司股东、董事黄召华持有关联方 50% 的股权，公司股东王瑛持有关联方 50% 的股权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 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系双方友好协商的结果，双方遵循平等、自愿的原则签订的《农贸市场承包经营合同》。

### 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、自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临高正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高正源”）签订《农贸市场承包合同》。由临高正源承包位于海南省临高县调楼镇博兴路的农贸市场，合同承包期为一年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交易承包农贸市场经营权，该市场为抵债资产，目前公司人员有限且无

管理农贸市场经验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并在充分考虑风险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决策，有利于公司的中长期发展，并将对公司业绩提升、利润增长带来积极影响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影响公司的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是合理且必要的。

**六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》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《农贸市场承包经营合同》

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5日